

证券代码：002501

证券简称：利源精制

公告编号：2019-048

债券代码：112227

债券简称：14 利源债

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6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报告方式发出。本次董事会由王建新先生主持，会议采取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应到董事 8 名，实到董事 8 名，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律的规定。

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聘任许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的议案》

鉴于刘季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职务，同意聘任许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许冬先生简历见附件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

二、《增补许冬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》

同意增补许冬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一致。该议案待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8 票赞成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3 日

附件：

许冬先生简历：许冬，男，1968年生，大学学历，中级会计师职称、中国注册会计师。

曾任吉林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助理，吉林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，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部门经理、高级项目经理，中准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高级项目经理、部门经理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高级项目经理，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、会计核算总监，青海诺德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。

许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其他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不得提名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。